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工业三路 1 号招商局港口大厦 25 楼 A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名，实际出席董事 12 名，其中，董事吴昌攀先生、吕以强先生、独立董事郑永宽先生、柴跃廷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冯波鸣董事长主持，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提交本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报告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平先生、李琦女士、郑永宽先生、柴跃廷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本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董事会保证本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告编号 2026-008）。

（四）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的议案》。董事会对本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对本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声明如下：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本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本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舞弊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舞弊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质量评估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质量评估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提供担保、关联交易、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提供财务资助等情况的检查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提供担保、关联交易、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提供财务资助等情况的检查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法治建设工作报告〉（含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法治建设工作报告〉（含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工作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



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报告〉的议案》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自然相关财务影响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自然相关财务影响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2025 年自然相关财务影响报告》。

(十四)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在审议本议案的董事薪酬情况时因涉及本公司全部董事，根据谨慎性原则，本公司董事均回避表决，会议以 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2 票回避，同意将《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直接提交本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提交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本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



告编号 2026-009)。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6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冯波鸣、徐颂、严刚、陆永新、黎樟林、李庆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风险评估报告》。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6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



提交至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本公司管理层全权处理交易后续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协议等。该议案已经本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冯波鸣、徐颂、严刚、陆永新、黎樟林、李庆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0）。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进展以及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进展以及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在符合规定的被担保方（包含公司后续设立或兼并的公司）之间进行调剂分配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徐颂、陆永新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进展以及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1）。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重大经营



风险预测评估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五年（2026-2030 年度）战略规划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五年（2026-2030 年度）战略规划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捐赠预算或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6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捐赠预算或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及本公司并表范围内分、子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捐赠预算额为 3,000 万元人民币。该议案已经本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冯波鸣、徐颂、严刚、陆永新、黎樟林、李庆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 2026 年度捐赠预算或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2）。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在招商银行存贷款等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6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在招商银行存贷款等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在批准额度及有效期内决定具体购买结构性存款及较低风险理财产品方案并负责实施和办理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具体产品的选择、投资金额的确定、合同及协议的签署等。该议案已经本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冯波鸣、徐颂、严刚、陆永新、黎樟林、李庆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 2026 年度在招商银行存贷款等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3）。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6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在批准额度及有效期内决定具体融资租赁方案并负责实施和办理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具体租赁物的选择、融资租赁金额的确定、合同及协议的签署等。该议案已经本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冯波鸣、徐颂、严刚、陆永新、黎樟林、李庆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 2026 年度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4）。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金融机构融资计划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金融机构融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人士在已审批的总融资计划内办理审批与借款、借款展期和其它用信品种相关的事宜，并在相关合同文件上签字或者签章。2026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金融机构融资计划内容如下：

2026 年度内，本公司及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非关联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拟与非关联金融机构开展的融资计划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71.9 亿元。在上述融资额度内，本公司及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将根据与各银行及金融机构洽谈的具体结果和相关融资条件的变化情况，酌情引入计划外银行及金融机构，调整各银行授信额度及金融机构融资金额，上述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债券产品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债券产品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并同意将《关于公司发行债券产品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提交本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或其转授权人士）发行债券产品的一般性授权，具体内容如下：



1. 发行主体、种类及发行主要条款

(1) 发行主体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并表范围内子公司。

(2) 债券发行规模及种类

各类债券产品注册额度（含注册额度项下的发行）总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注册及发行的债券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境内外市场的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永续类债券、其他创新融资品种等，或者上述品种的组合。

(3) 发行时间

可一次或多次发行，且可为若干种类。

(4) 发行方式

授权董事会（或其转授权人士）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5) 发行利率

授权董事会（或其转授权人士）根据市场情况，于发行时通过合理合规的方式确定。

(6) 期限与品种

对于债务融资工具中的非永续类债券期限为不超过15年，对于永续类债券则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其转授权人士）决定。

(7) 募集资金用途

预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本公司及并表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调整债务结构、项目投资等用途。

(8) 决议有效期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并在于前述有效期内注册的债券产品的注册及发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2. 授权事项

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其转授权人士），在决议有效期内本公司及并表子公司可根据需要全权处理与上述事项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在可发行的额度范围内，决定本公司及并表子公司注册及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品种。

(2) 在符合监管要求的范围内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

(3) 决定每次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条款和条件以及相关事宜。

(4) 根据实际需要，委任各中介机构，签署与每次注册、发行、登记、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文件，并代表本公司及并表子公司向相关监管部门办理必要手续。

(5) 决定每次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的票面利率调整、续期、赎回、转换等相关事宜。

(6) 办理与注册及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且上述未提及到的其他事项。

(7) 本议案所述授权的有效期自股东会通过本授权议案之日起 24 个月。

(8) 在取得股东会就上述 1 至 7 项之批准及授权之同时，董事会进一步转授权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人士具体执行。

(9) 授权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批准、签署及派发相关公告和其他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三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承担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聘期一年。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审议及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年度审计业务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5）。

(三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同意继续购买董责险，在保费总额不超过 35 万元人民



币/年的额度内，提请股东会授权本公司管理层办理三年（2026年7月1日至2029年6月30日）董责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被保险人范围，选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费及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投保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以及在董责险合同期满时或者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并同意将《关于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提交本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及《公司章程》。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实施评估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实施评估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实施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6-017）。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接受本公司股东招商局港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推荐，提名冯波鸣先生、徐颂先生、严刚先生、陆永新先生和李庆先生作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接受本公司股东 China Merchants Port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推荐，提名黎樟林先生作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接受本公司股东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推荐，提名毛东波先生和吕以强先生作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参加本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1。本公司实施换届后，董事会中兼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本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在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前仍将履行董事职责。本公司谨向第十一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对本公司规范治理与稳健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刘汉波先生、柴跃廷先生、郑琦女士（会计专业人士）和郑永宽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加本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选举。本公司已按规定将上述 4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柴跃廷先生、郑永宽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刘汉波先生、郑琦女士将积极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三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蔡曼琳女士担任本公司审计部负责人。审计部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 3。

董事会还听取了本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决议跟踪落实情况》相关汇报。与会董事一致认为，本公司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没有未按决议执行或执行不到位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 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
- (四) 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PORT GROUP Co., Ltd.

（五）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3 日



附件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冯波鸣先生，拥有香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非执行董事，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武汉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 武汉中远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战略管理实施办公室主任，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战略与企业管理本部总经理，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主席，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及Piraeus Port Authority S.A.（比雷埃夫斯港务局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中远海运散货运输有限公司的董事，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非执行董事。

徐颂先生，高级经济师，拥有华中理工大学物资管理专业学士学位、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英国考文垂大学国际商业硕士学位、大连海事大学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博士学位。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副主席、首席执行官，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历任大连口岸物流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大连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大连港北黄海港口合作管理公司总经理，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首席运营官，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严刚先生，毕业于厦门大学，获国际贸易专业经济学学士学位，后获荷兰马斯特里赫特学院与上海海事大学合办的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商界（第三）功能界别议员，香港特区立法会经济发展事务委员会主席，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委员会委员，香港海运港口局海运及港口发展委员会委员，香港中国企业协会会董，香港中华总商会会董，香港珠海学院校董会成员。历任新加坡海皇轮船有限公司及香港太古集团高级物流管理岗位，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商务总监、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商务官、董事总经理，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驻中亚及波罗的海代表处首席代表、中白工业园总经理，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总经理，并曾任香港特别行政区海事处领港事务咨询委员会委员及香港贸易发展局物流服务咨询委员会委员。

陆永新先生，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获科技英语学士学位，后毕业于澳大利亚科廷技术大学，获项目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本公司董事、首席运营官、总经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历任振华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副总经理、海外业务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亦曾派驻法国Terminal Link公司担任CFO兼高级副总裁。

黎樟林先生，高级经济师，经济学硕士，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统计学院。现任本公司董事，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派出的专职外部董事。历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企业规划部总经理助理、综合交通部/海外业务部副部长、交通物流部副部长，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先后在交通部计划司、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证券管理部任职。

李庆先生，毕业于四川师范学院政治经济学专业，获哲学学士学位。现任本公司董事，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派出的专职外部董事，招商局海南开发投资有限



公司董事。历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业务开发部总经理助理兼重大办副主任、前海办主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助理兼重大办副主任、前海办主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区域发展部部长助理、副部长，前海蛇口自贸区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业务协同部副部长。

毛东波先生，高级经济师，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法系经济法(经济律师)专业，获法学学士学位。现任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主任兼金融事务部主任、中印尼港口产业园区项目筹备处副主任。历任宁波港务局北仑港埠公司生产指导员、调度，宁波港务局北仑第二集装箱有限公司办公室秘书，宁波港务局外经处科员，宁波港北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文员、法律主管，新世纪投资公司副科长，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发展部副科级主管，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人，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部长，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务部副主任。

吕以强先生，拥有武汉交通科技大学管理学院管理工程专业工学学士学位、上海海事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本公司董事，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生产安全部主任。历任宁波港务局北仑集装箱公司库场队、物资科科长，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商务部市场主任、操作部值班经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集装箱科副科长，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集装箱科科长，宁波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



附件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汉波先生，高级经济师，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获工程硕士学位。历任大连远洋实业发展总公司经理，大连远洋运输公司副总经理，中远集团发展部总经理兼资产经营中心主任，中远（香港）集团副总裁兼中远（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中远美洲公司总裁兼中远集装箱运输美洲公司总裁兼中远美洲（长滩）太平洋码头公司董事局主席，中远散货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中远海运散货运输有限公司总经理，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柴跃廷先生，毕业于清华大学自动化系，获工学硕士和工学博士学位。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清华大学自动化系博士生导师，电子商务交易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主任，同时担任科技部现代服务业总体专家组组长，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电子商务标准化工作总体组组长，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创建工作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组组长，国际学术期刊《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rowd Science》主编。历任第二、三届国家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鑫方盛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郑琦女士，高级会计师，毕业于上海海事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上海市虹口区第十五届政协常务委员，中国旅游集团酒店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上海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上海泛亚航运有限公司董事，COSCO (CAYMAN) MERCURY Co. Ltd 董事长，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执委会委员，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上海天宏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坤宏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郑永宽先生，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获法学学士、法学硕士、法学博士学位，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侵权法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理事，福建省法学会民商法研究会副会长，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泉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福建信实律师事务所律师，福建德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厦门大学法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



附件 3：审计部负责人简历

蔡曼琳女士，毕业于汕头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现任本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历任汕头港务集团有限公司（2017 年 8 月更名为汕头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财务部副经理，外派广东大长青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监察审计部经理、监察部经理、内控审计部经理、纪委副书记、总法律顾问（总经理助理级）、首席合规官、内控审计部/法律合规部经理，漳州招商局码头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兼任漳州招商局厦门湾港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湛江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